

【附表1】

臺南市113學年度善化區小新國小辦理學習扶助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 二、臺南市國民中小學113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貳、目的：

- 一、縮短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彰顯教育正義。
- 二、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弱勢國中小學生課業學習扶助，以實現弱勢關懷並確保基本學力。
- 三、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臺南市善化區小新國民小學

陸、實施期間： 113年8月1~114年7月31日，113學年度共分4期開課：暑假、113學年度第1學期、寒假、113學年度第2學期

柒、受輔對象：

- 一、學生經國、英、數篩選測驗任一科目不合格之情形者。
- 二、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其學業者。
- 三、其他符合學習扶助對象資格之學生。

捌、教學人員：完整取得18小時之研習證明且符合學習扶助教學資格之教師。

玖、實施方式：

- 一、編班人數：每班最多不得超過12人，最少不得低於6人，若低於6人需報府核准後使得開班。
- 二、編班方式：以抽離原班並依學生篩選測驗不合格科目之實際學力程度進行編班，並得採跨年級方式實施，班級人數未滿6人時，可採同年段混合編班。
- 三、上課科目：一～六年實施國、數，三年級以上增加英語。

四、實施時間：學期中每日課後最多以2節為限，寒暑假每日實施半日，最多以4節為限。

五、教學進度：以學生科技化評量結果進行學習扶助。

六、實施範圍：優先補救科技化評量系統所診斷受輔學生需補救之基本學習內容。

七、申請班級及經費：依據開班前調查參加人數進行開班並向教育局申請經費。

八、辦理方式：

- (一) 成立學習輔導小組，名冊如附件。
- (二) 透過因材網診斷學生起點行為和學習困難。
- (三) 依學生學習成效研擬學習扶助教學日誌。
- (四) 每學期課程結束後召開學習輔導會議。
- (五) 表揚承辦人員、教學人員和鼓勵學生。
- (六) 教師根據學習扶助評量系統的施測報告統計表，安排學生學習目標。
- (七) 除學習盲點教學之外，教師會根據學生程度運用紙本練習外並搭配因材網使用，進行學習扶助。

拾、學生獎勵措施：

一、透過學校獎勵制度來鼓勵學生認真作答，例如通過一科給予5點榮譽點數，三科都通過給予20點榮譽點數。

二、不定期由校長針對學習態度良好的學生進行表揚。

三、學習認真者，經老師提出可獲得禮卷，於期末辦理頒獎。

拾壹、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拾貳、預期成效：

一、協助學習低成就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

二、藉由分享學生學習扶助策略及教材資源，提供多元化教學策略，提升教師教學知能，以利推動學生學習。

拾參、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陳奕萍

主任：

教師兼
教學主任
王瓊秋

校長：

臺南市善化區
小新國民小學校長
謝慶皇

【附件】

臺南市113學年度小新國小學習輔導小組成員及分工表

職稱	姓名	分工
校長	謝○皇	溝通統籌規劃
主任	王○秋	
教務組長	陳○萍	課務事宜安排、經費執行
承辦人員		
授課教師	楊○茵	本期授課教師，藉由導師了解學生學習狀況並進行個案學習輔導，會議時可說明教學現場之情況。
授課教師	陳○希	
學年教師代表	吳○暉	各學年導師代表，會議時可協助講師了解學生狀況，討論教學方針。
學年教師代表	黃○菊	
學年教師代表	詹○惠	
學年教師代表	陳○雲	
學年教師代表	郭○鳳	
學年教師代表	許○貞	

備註：若有需要提出結案之名單或是特殊生不參加施測，會另請該生導師與會討論。